

证券代码：688019

证券简称：安集科技

公告编号：2024-055

## 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 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关事项已由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及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事项如下：

1、公司于2024年5月9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即以98,947,639股为基数，转增29,684,292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28,754,740股。公司于2024年6月11日完成了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的实施。

2、公司根据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于2024年6月20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达成，公司因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新增的股份数量为458,534股，已于2024年7月1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本次变更后，公司的总股本从128,754,740股变更为129,213,274股，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29,213,274元。

公司结合本次公积金转增股本及限制性股票归属的登记情况,对《公司章程》中的相关条款修改如下:

原章程条款	修订后章程条款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907.0448 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b>12921.3274</b> 万元。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9907.0448 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b>12921.3274</b> 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除上述条款修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公司将适时向工商登记机关办理注册资本变更登记以及《公司章程》的备案登记等相关手续。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修订后形成的《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予以披露。

特此公告。

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六日